

金陵科技学院文件

金院字〔2018〕56号

金陵科技学院关于刘琳同志职务聘免的通知

各单位、部门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，聘任刘琳同志担任研究生处副处长、学科建设办公室副主任。

其原任职务自行免除，不另行文。

特此通知。

金陵科技学院

2018年4月12日

